2025年度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

一是承担全县农田建设服务工作。承担建立农田建设项目库，申报农田建设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实施方案等具体工作。为农田建设项目工程招投标、项目建设、项目监理、质量监督、运行管护等提供服务保障工作。为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提供辅助工作。

二是承担全县田园综合体、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科技示范区建设服务工作。承担建立田园综合体、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科技示范区建设项目库，申报田园综合体、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科技示范区建设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具体工作。为田园综合体、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科技示范区建设项目实施提供服务保障工作。

三是承担全县农业产业化发展服务工作。承担申报农业产业化发展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等具体工作。为农业产业化发展项目实施提供服务保障工作。

四是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其次，按照中共商河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商河县委办公室商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20万亩粮食高产创建示范区项目建设指挥部的通知》（商办字[2012]15号）的通知要求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2019年3月更名为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为项目指挥部办公室，负责指挥部有关日常运转事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工程规划设计科、工程运行管护科。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决算包含本级及商河县20万亩粮食高产创建示范区项目建设指挥部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商河县20万亩粮食高

产创建示范区项目建设指挥部财务未独立核算，由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1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698.2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63.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07.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77.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09.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409.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409.80	**总计**	62	14,409.8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409.80	14,409.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7	3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8	3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6	8.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	8.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3.82	1,063.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6.32	976.3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8.32	418.3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58.00	558.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7.42	10,007.42					
21301	农业农村	7,650.53	7,650.53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59	175.5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1.05	341.0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133.89	7,133.89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56.89	2,356.89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2,356.89	2,35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229	其他支出	3,277.50	3,277.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09.80	233.74	14,17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7	3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8	3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6	8.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	8.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3.82		1,063.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6.32		976.3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8.32		418.3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58.00		558.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7.42	172.68	9,834.74			
21301	农业农村	7,650.53	172.68	7,477.85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59	172.68	2.9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1.05		341.0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133.89		7,133.89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56.89		2,356.89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2,356.89		2,35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229	其他支出	3,277.50		3,277.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1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698.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27	3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09	8.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63.82		1,063.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07.42	7,650.53	2,356.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70	1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277.50		3,277.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09.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409.80	7,711.60	6,698.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409.80	总计	64	14,409.80	7,711.60	6,698.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711.60	233.74	7,47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7	3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8	3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6	8.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	8.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3	农林水支出	7,650.53	172.68	7,477.85
21301	农业农村	7,650.53	172.68	7,477.85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59	172.68	2.9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1.05		341.05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133.89		7,13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3.33	30201	办公费	1.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59	30202	印刷费	0.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1.3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1.63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6	30207	邮电费	1.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8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0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6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3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人员经费合计		227.96	公用经费合计					5.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98.20	6,698.20		6,698.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3.82	1,063.82		1,063.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6.32	976.32		976.3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8.32	418.32		418.3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58.00	558.00		558.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87.5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7.50	87.50		87.50	
213	农林水支出		2,356.89	2,356.89		2,356.89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56.89	2,356.89		2,356.89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2,356.89	2,356.89		2,356.89	
229	其他支出		3,277.50	3,277.50		3,277.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3,277.5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7.50	3,277.50		3,27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1					0.21	0.21					0.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4,409.8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84.22万元，增长59.66%。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往年下达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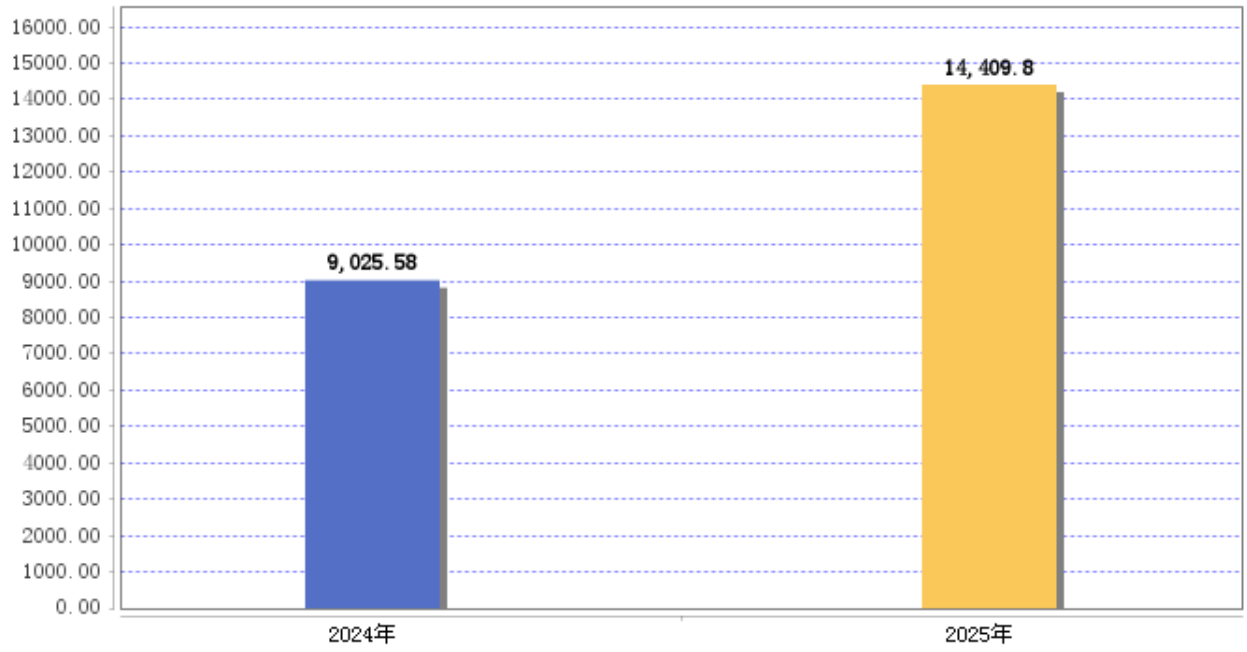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4,40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409.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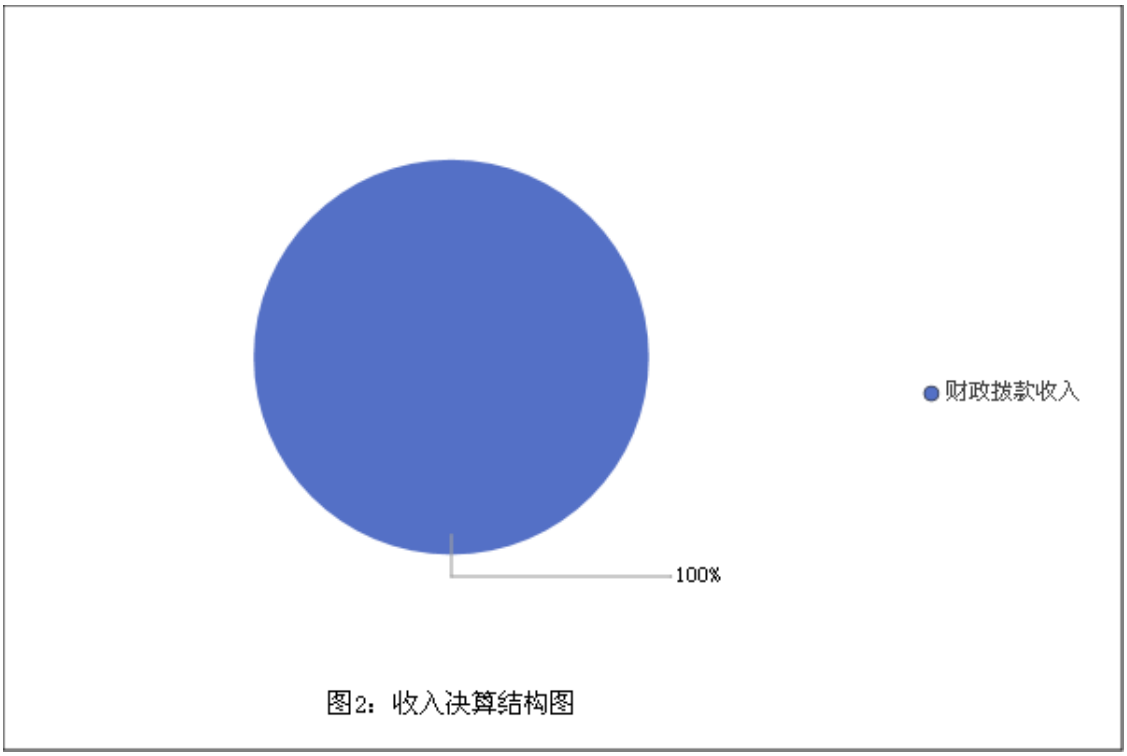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4,409.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5,384.22万元，增长59.66%。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往年下达资金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4,40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3.74万元，占1.62%；项目支出14,176.06万元，占98.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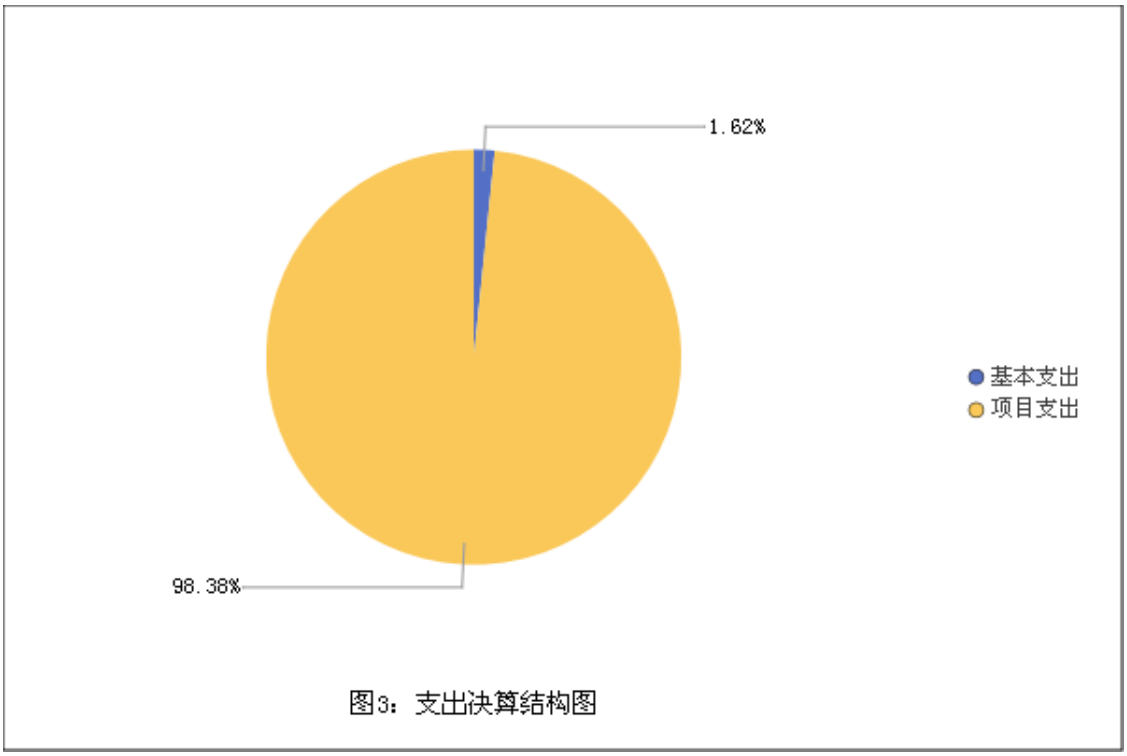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33.7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34.57万元，增长17.36%。主要是2025年度工资调整及补缴往年各类保险、职业年金、公积金等。

2.项目支出14,176.0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5,349.65万元，增长60.61%。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往年下达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4,409.8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84.22万元，增长59.66%。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往年下达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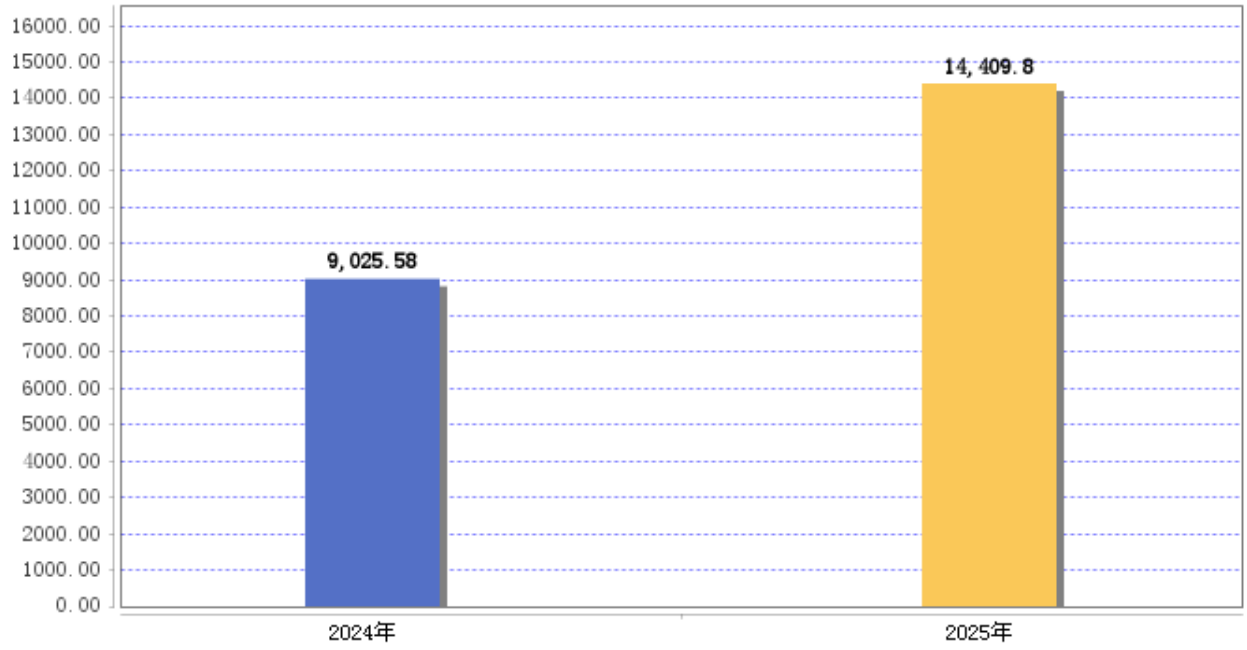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类、田园综合体类、农业发展服务类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耕地建设与利用，2025年度决算数为7133.9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9.51%，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建设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1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52%。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0.76万元，增长1.72%。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往年下达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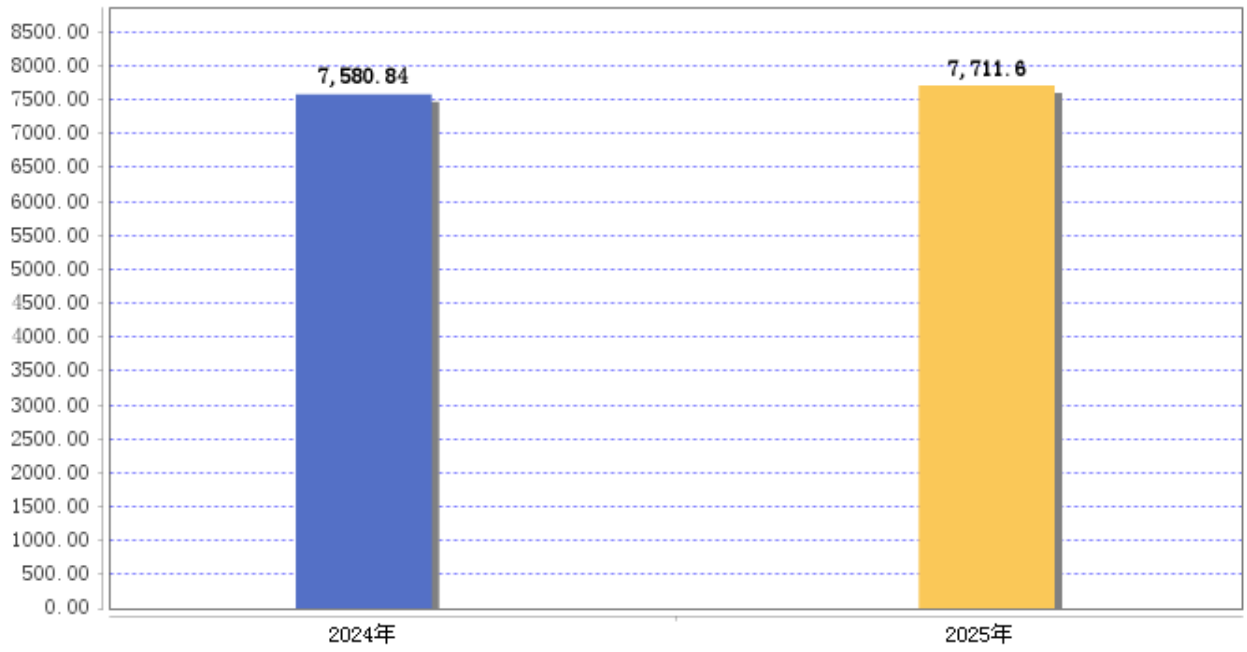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1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6.27万元，占0.4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09万元，占0.1%；农林水支出（类）支出7,650.53万元，占99.2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6.7万元，占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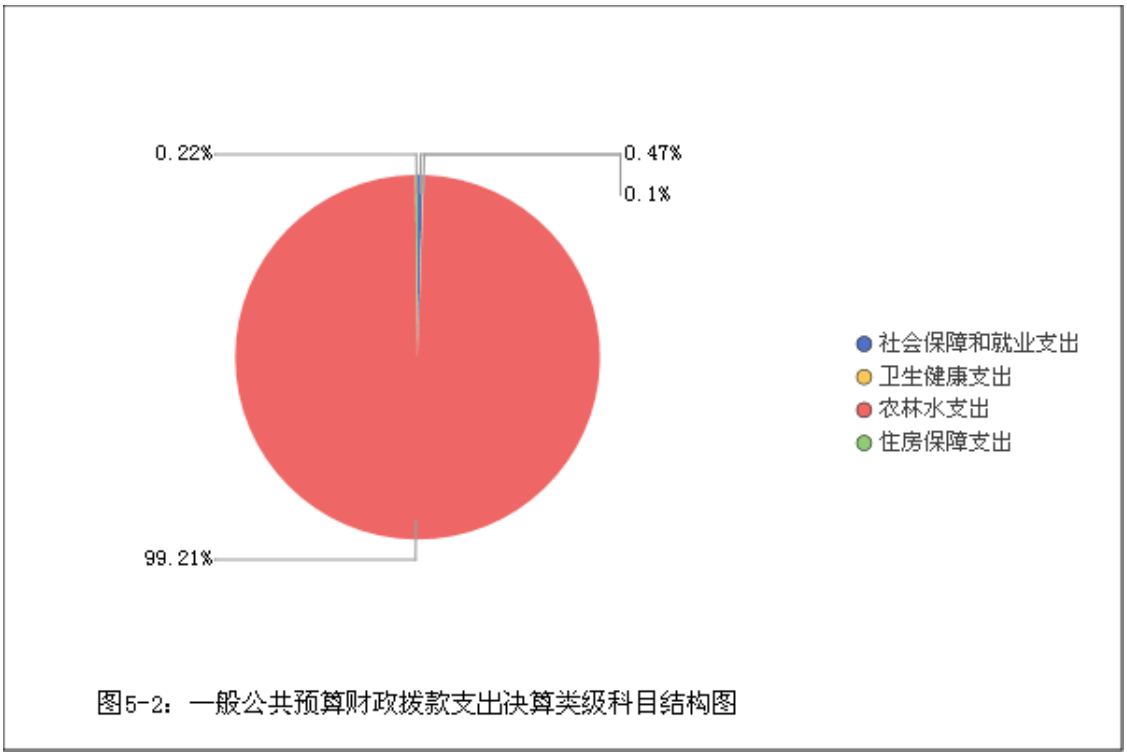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5.97万元，支出决算为7,7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68.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田园综合体项目奖补资金及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补助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87万元，支出决算为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补发2023年第一季度退休人员取暖补贴，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72万元，支出决算为1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补缴往年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

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86万元，支出决算为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补缴往年职业年金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22万元，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测算比例按照0.2%，实际扣缴比例为0.16%，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78万元，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补缴往年失业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31万元，支出决算为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5%。2025年10-12月缴纳人员减少1人，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6.55万元，支出决算为175.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6%。因2025年度工资调整，基本支出较预算有所增加，但项目支出较预算较少，总体事业运行支出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1.0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33.8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66万元，支出决算为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补缴往年住房公积金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33.7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27.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5.7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6,698.2万元，本年支出6,698.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8.3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田

园综合体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田园综合体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四）农林水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6.8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77.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仅针对县级资金，未将该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21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21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21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市级互查互学，共计接待1批次、1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

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4176.06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等1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3418.64万元。

（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均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产出指标基本达到预期，有效发挥资金效益,项目实施较理想，但也存在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清欠进度较慢、项目受益群体满意度达不到100%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田园综合体类项目”“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全年预算数为13418.64万元，执行数为13418.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3.5万亩，实现节水灌溉2.4万亩；有效利用结余资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完善；有效利用管护资金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进行运维管护；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部分款项进行了支付。发现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因水务部门无用水指标，未设计机井，道路投资比例较低，不能有效满足群众意愿；清算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清算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在建项目实施进度，尽快使项目投入使用，产生成效；二是补齐建设短板，主动对接水务部门争取用水指标，优化机井建设方案；三是积极向上级业务部门反映，加大道路投资比例；四是积极对接县级财政，加快项目清算进度。

2.田园综合体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608万元，执行数为6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规定支付部分奖补资金，涉及项目主体2个。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奖补比例较低，建议适当加大扶持力度；二是奖补资金支付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向上级业务部门反映，加大奖补比例；二是积极对接县级财政，加快支付进度。

3.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46.5万元，执行数为14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规定支付部分补助资金，涉及项目主体12个。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补助资金比例较低，建议适当加大扶持力度；二是补助资金支付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向上级业务部门反映，加大扶持比例；二是积极对接县级财政，加快支付进度。

4.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2.91万元，执行数为2.91万

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全年工作安排和计划，积极保障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正常运转，有效推进重点工作开展，高质量完成农田建设、田园综合体建设、农业产业发展服务工作。项目完成后整体达到预期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资金未足额下达，工作进度受到一定影响，被服务群体满意度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资金，完善各项工作，提高服务意识，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从计提的农业土地开发资金中安排用于农业土地开发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黑土地保护、盐碱地综合利用、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工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	94	优
2	田园综合体类项目	99	优
3	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	99	优
4	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工作经费	98	优

备注：1.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60（含）-80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							
主管部门	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418.64	13418.6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713.12	4713.12				
	上年结转资金	0	8705.52	8705.52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结合项目实际完成建设内容，最终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完成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16.4万亩，实现节水灌溉5万亩；有效利用结余资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完善；有效利用管护资金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进行运维管护；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款项清算。			顺利完成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3.5万亩，实现节水灌溉2.4万亩；有效利用结余资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完善；有效利用管护资金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进行运维管护；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部分款项进行了支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经济成本指标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10%	10	1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万亩）	16.4	3.5	13	11	完成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造提升）3.5万亩；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13	1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1-2年	14	14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粮食产量	小麦、玉米亩产增量均为40kg、50kg	小麦、玉米亩产增量均为40kg、50kg	8	7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造提升）3.5万亩已建成；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街镇	12个	12个	8	8	新建、结余资金、管护项目共覆盖全县12个街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等级评价	宜达到4等以上	宜达到4等以上	7	6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造提升）3.5万亩已建成；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主要设施使用年限	田间道路≥10年，其他设施≥15年	田间道路≥10年，其他设施≥15年	7	7	已完工工程均达到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80%	≥80%	10	8	因水务部门无用水指标，未设计机井，道路投资比例较低，不能有效满足群众意愿；清算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清算进度。
总分				**94.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田园综合体类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td><td>608</td><td>608</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td><td>608</td><td>608</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照规定将奖补资金支付到位，涉及项目主体2个。</td><td colspan="5">按照规定支付部分奖补资金，涉及项目主体2个。</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超概算比例</td><td>0%</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涉及项目建设完成个数（个）</td><td>2</td><td>2</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达到相关建设规范标准率</td><td>≥90%</td><td>≥9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奖补资金下达至单位后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带动农民增收</td><td>有效</td><td>有效</td><td>8</td><td>8</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周边带动能力</td><td>明显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8</td><td>8</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td><td>显著提升</td><td>显著提升</td><td>7</td><td>7</td><td></td></tr>
<tr><td>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影响力</td><td>逐步提升</td><td>逐步提升</td><td>7</td><td>7</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受益群体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9</td><td>项目奖补比例较低，建议适当加大扶持力度。同时奖补资金支付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支付进度。</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9.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农业发展服务类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本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td><td>146.5</td><td>146.5</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td><td>146.5</td><td>146.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照规定将补助资金支付到位，涉及项目主体16个。</td><td colspan="5">按照规定支付部分补助资金，涉及项目主体12个。</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超概算比例</td><td>0%</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涉及项目建设完成个数（个）</td><td>16</td><td>16</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达到相关建设规范标准率</td><td>≥90%</td><td>验收合格</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奖补资金下达至单位后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带动农民增收</td><td>有效</td><td>有效</td><td>8</td><td>8</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周边带动能力</td><td>明显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8</td><td>8</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td><td>显著提升</td><td>显著提升</td><td>7</td><td>7</td><td></td></tr>
<tr><td>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可持续影响力</td><td>逐步提升</td><td>逐步提升</td><td>7</td><td>7</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受益群体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9</td><td>项目补助资金比例较低，建议适当加大扶持力度。同时补助资金支付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支付进度。</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9.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8</td><td>2.91</td><td>2.91</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38</td><td>2.91</td><td>2.91</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照全年工作安排和计划，积极保障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正常运转，有效推进重点工作开展，高质量完成农田建设、田园综合体建设、农业产业发展服务工作。项目完成后整体达到预期效果。</td><td colspan="5">按照全年工作安排和计划，积极保障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正常运转，有效推进重点工作开展，高质量完成农田建设、田园综合体建设、农业产业发展服务工作。项目完成后整体达到预期效果。</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年度内总投入成本（万元）</td><td>≤38</td><td>2.9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按合同约定履行次数（次）</td><td>实时统计</td><td>1</td><td>13</td><td>12</td><td>下一步将继续完善各项工作，充分发挥自资金效益。</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日常工作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单位日常工作保障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进重点工作开展</td><td>按要求推进</td><td>按要求推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无明显生态效益指标</td><td>无明显生态效益指标</td><td>无明显生态效益指标</td><td>0</td><td>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工作管理机制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干部职工满意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9</td><td>进一步提高服务意识，做好资金保障使用工作。</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8.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5 年度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　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实 施 单 位：　商河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2025 年 7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紧扣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工作要求，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总体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聚焦粮食安全底线，全力推进永久基本农田高标准改造，持续提升耕地质量与粮食综合产能。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强化投入保障，持续提升项目建设质量标准。优先推进平原地区、水利灌溉条件完备区域农田改造，围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八大建设内容，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因地制宜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续建等方式开展提质升级。以坚持绿色生态发展为理念，打造高标准农田建设升级版，严格压实建设责任，健全政策与资金保障体系，严把工程质量关口，落实“建一亩、成一亩”建设标准，着力补齐农田基础设施短板，全面增强农业防灾抗灾减灾能力，稳定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切实筑牢区域粮食安全根基，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供坚实的农业基础支撑。

以建设现代化农业和高产稳产、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为规划目标，通过实施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措施，建成优质粮食生产基地，使农业产出率和商品率进一步提高，农业科技普及率得到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完善农业生态环境，部分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基础，围绕优势特色产业，通过“高标准农田+新型经营方式+配套产业”的一体化建设模式，培育壮大当地具有优势的特色产业，从而带动试点区农业增收。

其次为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在项目区原有建设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适当增加项目建设内容或提高项目建设标准，多渠道统筹整合资金，加大建设投入，确保提质改造、改造提升及建设运营后的项目质量效益明显提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同时，加强项目工程管护工作，保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已建成的工程正常运转并长期发挥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全力提升耕地质量，加快建设泉城良田。统筹实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高效节水灌溉任务。重点以“农田成方、集中连片；灌排配套、设施先进；道路畅通、设计规范；土地平整、土壤肥沃；林网适宜、生态良

好；科学种植、优质高效；管理严格、机制完善；旱能浇、涝能排”为建设工作的总体目标，压实建设责任，持续加强政策和资金保障，提高工程质量，真正做到“建一亩、成一亩”，加快补上农田基础设施短板，增强农业防灾抗灾减灾能力，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供坚实支撑。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2025年度项目目标为按照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结合项目实际完成建设内容，最终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完成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16.4万亩，实现节水灌溉5万亩；有效利用结余资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完善；有效利用管护资金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进行运维管护；对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款项清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全市零基预算改革工作需要和全年绩效管理工作安排，依据商河县财政局文件《关于开展2025年度县级预算部门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商财绩〔2026〕4号）要求，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我单位在全面开展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对本单位政策和项目进行认真梳理，重点选择单位履职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类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分析与应用建议等其他相关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项目评价原则

以提高和促进预算管理为目标，强化绩效评价对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项目管理发挥的作用；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发挥各部门各单位参与的主动性、积极性，将绩效理念、方法和要求贯穿于预算管理全过程，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深度融合，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建立评价结果报告、反馈、公开和问题整改制度，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科学规范。运用科学合理的办法，严格执行规范程序，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绩效，做到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的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紧密结合，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指标体系

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结合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细化，对权重、标准和评分过程进行了详细论证和设计。

绩效指标的分类：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

（1）共性指标：适用于所有评价对象的指标，主要包括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

（2）个性指标：针对预算部门或项目特点设定的，适用于不同预算部门或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

本项目共性指标及个性指标将参照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项目实际进行选取。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具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其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是目标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等分别隶属于不同一级指标的10个二级指标，是要素层，20个三级指标作为具体层。

具体各层次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如下：

（1）决策：该部分包括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14分。决策是项目实施的前期阶段，该

阶段设定的合理性与评价项目最终得分有正向关联。

（2）过程：该部分包括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 16 分，是对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整个实施过程的评价，涵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两个方面。

（3）产出：该部分共包括 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 35 分。产出是对项目投入产出结果的评价，也是运行水平高低的直接外显性表现。

（4）效果：该部分共包括 1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分值共计 35 分。效果是对项目投入产出效率的评价，也是运行水平高低的直接外显性表现。

各层次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见附件：农业发展服务试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方法

重点绩效的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按照简单有效的原则选用一种或多种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一定期限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结合预算支出目标，将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和

付出的成本进行比较，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比较分析法：通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及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做对比，以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对不同因素进行权重评比，以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通过在效益目标确定的前提下，对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同时结合不同对象的产出和结果，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益的支出项目进行评价，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杠杆管理法：通过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

（7）其他评价方法。

2.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具体包括: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依据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及标准，结合项目特点，按照简单有效的原则选用了多种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并通过对项目资料、资金凭证、项目现场查看，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分，最终评分结果为95分，绩效评级为“优”。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权重（%）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00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00	100%
		绩效目标（4）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00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00	100%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00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00	100%
过程	16	资金管理（8）	资金到位率（2分）	2.00	31%
			预算执行率（4分）	4.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00	100%
		组织实施（8）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4.00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4.00	100%
产出	35	产出数量（12）	实际完成率（12分）	9.00	75%
		产出质量（8）	质量达标率（8分）	8.00	100%
		产出时效（10）	完成及时性（10分）	8.00	80%
		产出成本（5）	成本节约率（5分）	5.00	100%
效益	35	项目效益（35）	社会效益（10分）	9.00	90%
			经济效益（5分）	4.00	80%
			生态效益（5分）	4.00	80%
			可持续影响（5分）	4.00	8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0	90%
总计	100			9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从指标得分情况看，决策、过程、产出、效益阶段得分率分别为 100 %、100%、85.71%、85.71%。决策、过程指标执行较为到位，产出、效益指标执行较一般，主要原因为：一是商河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025 年 10 月—2026 年 11 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二是农田建成后，缺乏后续的技术培训、农业服务体系支撑，导致农民未能充分利用高标准农田的优势，社会效益释放受限；部分项目区仍以小农户分散经营为主，规模化程度低，高标准农田的集约化、机械化优势难以发挥，导致生产成本下降不明显，经济效益提升有限；项目建成后，缺乏长期稳定的管护资金，导致高标准农田的设施得不到有效维护，导致生态功能弱化，可持续性降低；部分政策对建设内容的投资比例有明确规定，比如道路、灌溉设施等与群众生产生活直接相关的设施，在总投资中占比被限制，导致道路等配套设施资金不足，难以满足群众对通行便利性的需求，导致满意度受到影响。

一级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满分值	14.00	16.00	35.00	35.00
得分值	14.00	16.00	30.00	30.00
得分率	100.00%	100%	85.71%	85.71%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评价

（1）立项依据充分性：通过查阅相关资料，项目立项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通过查阅相关资料，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立项及批复文件齐全，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绩效目标评价

（1）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绩效目标客观实际，能较好地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评价

（1）预算编制科学性：项目初期预算编制经过专家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预算、项目合同及决算资料，对项目资金进行分配，分配合理。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评价

（1）资金到位率：项目本年度全年预算数 13418.6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3418.6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指标满

分 2 分，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本年度全年预算数 13418.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418.64 万元。执行率 100%。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查阅项目实施方案、施工合同、决算资料及财务资料，未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情况。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组织实施评价

（1）管理制度健全性：已制定资金及业务有关管理制度。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已制定相关资金及业务有关管理制度。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评价：通过对项目申报资料、实施方案、决算资料、各级验收报告等相关项目档案资料的审阅，完成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造提升）3.5 万亩；商河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025 年 10 月—2026 年 11 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与绩效计划节点存在偏差。指标满分 12 分，得分 9 分。

2.产出质量评价：通过对项目实施方案、决算资料及验收报告等相关项目档案资料的审阅，未发现存在影响项目质量的情况。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的评价：通过对项目实施方案、决算资料、验收报告、财务资料等相关项目档案资料的审阅，完成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造提升）3.5万亩；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与绩效计划节点存在偏差。指标满分10分，得分8分。

4.产出成本评价：通过对项目备案文件、资金到位财务资料、决算资料、资金指标文件、财务资料等相关项目档案资料的审阅，未发现存在超预算支出的情况。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评价：根据实施方案，经抽取部分项目区实地走访，项目区建设完成后，水利设施配套较为完善，田间道路通达，项目区内大部分的耕地形成了“旱能灌、涝能排”的高标准农田；项目区建成高标准的灌溉设施，再加上大力推广和使用生物有机肥料，耕地质量将得到全面提高。但农田建成后，缺乏后续的技术培训、农业服务体系支撑，导致农民未能充分利用高标准农田的优势，社会效益释放受限；其次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指标满分10分，得分9分。

2.经济效益评价：根据实施方案，经抽取部分项目区实地走访，项目区建设完成后，通过水利及道路设施的配套，用水、用工相减少，原有耕地产量提高。但部分项目区仍以小农户分散经营为主，规模化程度低，高标准农田的集约化、机械化优势难以发挥，导致生产成本下降不明显，经济效益

提升有限；其次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指标满分5分，得分4分。

3.生态效益指标：根据实施方案，经抽取部分项目区实地走访，项目区建设完成后，完成了项目计划建设内容，通过沟渠整治、渠系建筑物的修建来完善项目区的引水、排水条件，有效恢复和改善了河渠水系、湿地生态状况，一定程度上保护生物多样性。输水管道、新建扬水站、机灌站等一系列调蓄工程的建设能进一步改善径流的年内时程分配，对生态用水有较大幅度提高，居民的生存环境、小流域的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改善。但因缺乏长期稳定的管护资金，各配套设施、设备缺乏维护，可能因不同程度的损毁导致设施设备未能得到有效利用；其次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指标满分5分，得分4分。

4.可持续影响评价：根据实施方案，经抽取部分项目区实地走访，项目区建设完成后，有效提高粮食产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缓解耕地压力，稳定农业生产，提高土地利用率，促进农村经济的良性循环，为项目区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但因缺乏长期稳定的管护资金，导致高标准农田的设施（如泵站、管网）易因老化、失修影响持续使用，可持续性打折扣；其次商河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025年10月—2026年11月，项目尚在建设期内，

建设成效未及时显现。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通过现场调查和实地走访的方式，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本项目实施的平均满意度为 90%，主要原因为因水务部门无用水指标，未设计机井，道路投资比例较低，不能有效满足群众意愿；清算进度较慢，需进一步与县级财政积极对接，加快清算进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抓细规划设计，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一是科学选址布局。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有关规定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立项申报要求，根据《商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结合县域国土空间规划、现代水网建设规划等相关规划，科学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选址布局。二是注重群众参与。深入田间地头，全面摸排项目区内影响粮食生产的各类制约因素，重点解决群众反映最强烈、需求最迫切、一家一户解决不了的困难问题，并在单体工程施工位置、建筑物结构形式等细节方面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项目设计方案制定后，采取“三上三下”工作方法（在设计方案初稿确定后→一次征求群众意见→上报市农业农村局评审并修改完成后→二次征求群众意见→上报省农业农村厅评审并修改完成后→三次征求群众意见→定稿后上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批）再次广泛征求项目镇、村干部群众意见，确保规划设计科学合理、符合实际。三是坚持因地制宜。

综合考虑项目区粮食产能、灌排设施和田间道路配套等情况，结合区域地质、水质等自然资源禀赋特征，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因地制宜确定工程类型，确保实现“旱能浇、涝能排”。四是严格审核把关。对设计单位出具的图纸、预算，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复核，确保图纸预算对应、工程造价符合市场实际和规范要求，尽量减少后期施工及结算时发生的矛盾问题。

2.加强四大保障，确保项目高效推进。一是加强组织保障。成立以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协同配合，并定期召开会议，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困难问题，确保项目稳步有序推进。二是加强实施保障。“对上”强化请示汇报，主动向市农业农村局领导和县政府领导汇报项目进展、存在问题及解决举措，听取领导指示要求，加力推进项目实施；“对下”强化沟通指导，通过建立微信工作群等方式，畅通信息交流渠道，提高日常工作效率；“对内”强化交流协作，各科室之间“常碰头、常交流”，围绕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常见问题集思广益、深入研讨，共同寻找解决方法，助力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对外”强化联动协调，针对项目建设中需其他部门协助解决的难点问题，及时牵头组织部门会商，合力攻坚克难。三是加强机制保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实行“三天一调度、一周一通报、一月一总结”的推进机制，安排专人专班，盯靠项目一线，督促指导施工单位科学制定施工方案，合理安排施

工计划，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抢工期、赶进度，确保项目建设“天天有进展、周周有变化、月月见成效”。四是加强服务保障。深入参建各企业沟通交流，详细了解企业诉求，主动靠前服务，帮助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各种困难问题，确保项目按期竣工投用。

3.抓牢质量监管，确保工程质优量足。一是建立长效监管机制。积极构建“农发中心+项目镇街+项管监理+检测机构+农民群众”“五位一体”质量管理体系，全面加强全过程全环节质量监管，全力提高工程建设质量，确保建一块、成一块。同时，紧盯施工原材料、关键工序、隐蔽工程等重要环节，常态化开展工程质量抽检，全方位排查工程质量问题隐患。二是加大惩处震慑力度。对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图纸和技术规范施工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形成震慑，并对履职不力的监理单位按照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顶格处罚。三是用好信息技术手段。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手段，建立高标准农田数字管理平台，通过“前端记录+后台复核”的方式（手机端打点定位、上传工程建设前中后照片，后台工作人员复核现场工程是否符合设计标准和施工规范），实现工程质量远程监管及质量问题责任追溯。

4.抓好三个强化，确保资金使用规范。一是强化制度落实。认真落实《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政策要求，设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账，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严格执行财政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坚

决杜绝以拨代支、虚列支出等问题的发生。二是强化资金申请。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在项目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后，及时提交拨款申请，全力争取资金支持，积极助推项目建设。三是强化全程监管。项目实施前，通过公开招标选择跟踪审计单位，并实行“农发中心+审计局”双甲方管理，切实将审计监督贯穿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全过程；项目建设中，履行“三审三核”机制（施工单位提交申请后，先由监理单位一审核实工程量，再由跟踪审计单位二审核算完工金额，最后报农发中心三审核定拨付金额），严把进度款拨付关口，避免出现虚报冒领和超进度拨款现象，确保账实相符、账证相符；项目竣工后，由监理单位会同跟踪审计单位对工程逐个进行测量收量，编制工程结算报告，报县审计局审核后再提供给农发中心，作为最终结算依据。引入跟踪审计单位全程介入和严格监督，有效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安全性。

5.抓实工程管护，确保效益长期发挥。一是坚持建管并举。按照“先建机制、后建工程”的原则，在项目实施前就会同项目镇街研究建立管护制度，明确工程所在村集体为管护主体，承担管护责任，负责落实具体管护人员以及做好日常巡查、问题上报、局部维修等工作。二是深化模式运用。积极发挥高标准农田“数字化”物业管护模式作用，进一步提升管护质效；一方面及时安排监理通过“高标监管”APP将各项工程设施的位置、编号等详细信息采集录入数字管理平台，为后续管护工作的开展提供数据支撑，另一方面督促

管护公司提前与镇村对接，适时组织开展工作培训，全面提升管护人员能力水平，着力构建线上线下管护“一张网”，目前该管护模式已在全市7个区县进行运用推广。三是加大宣传力度。会同项目镇（街）政府（办事处）积极动员各项目村利用“农村大喇叭”“村级微信群”等各类平台，向群众宣传省市管护政策，推动“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和“所有者管护、使用者自护、受益者参与”的理念入脑入心，切实增强群众的主体意识、责任意识和管护意识，转变其“旁观者、局外人”的观念，变“要我管”为“我要管”。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不高。专项资金到达县级财政后到位支付率较低，造成项目存在资金拨付延迟，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及质量。

2.项目资金来源单一。过度依赖财政投入，社会资本参与度低，缺乏多元化的资金筹措机制，难以满足项目持续建设和维护的需求。

3.管护机制不健全。缺乏稳定的管护经费保障，未建立常态化管护资金筹措渠道，不能形成长效管护机制。

4.对项目长期效益跟踪不足。缺乏对建成后农田产能、农民收益等核心指标的持续监测。

六、有关建议

1、建议积极与县财政局协调资金，保证到位资金如期支付。

2、建议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出台社会资本参与的激励政策，如给予税收减免、用地保障、优先经营权（如农田配套设施租赁）等，吸引农业企业、合作社等主体投入资金。

3、建议明确管护经费来源：将管护经费纳入地方财政年度预算，按建成农田面积设定最低经费标准（如每亩每年不低于一定金额）；同时鼓励村集体通过土地流转收益、管护服务费（如向种植户收取少量费用）等补充管护资金。

4、建议建立核心指标监测体系，例如设定建成后5—10年的跟踪周期，引入第三方评估定期监测农田亩均体系、抗灾能力、农民人均农业收入等指标，形成年度报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权重（%）	二级 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决策	14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1分；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1分，否则不得分。	3.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等有关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	3.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等有关文件。	
		绩效目标（4）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本年度预算批复文件。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0	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本年度预算批复文件及决算、合同资料。	
过程	16	资金管理（8）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本年度绩效资金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	2.00	本年度预算批复文件，资金到位财务资料。	
			预算执行率（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本年度绩效资金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指标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4分，指标得分不得超过4分。	4.00	预算批复文件，资金到位财务资料，项目合同及决算资料，本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00	预算批复文件，资金到位及使用财务资料，项目决算资料，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组织实施（8）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缺失一项扣0.5分。	4.00	项目有关资金、业务管理制度，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4.00	项目有关资金、业务、档案管理制度，国家法律、法规、政策，项目有关施工、监理、调整备案资料。	
		产出数量（12）	实际完成率（12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9.00	项目实施方案，决算资料及各级验收报告，本年度数量目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权重（%）	二级 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产出	35	产出质量（8）	质量达标率（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8分，指标得分不得超过8分。	8.00	项目实施方案，决算资料及各级验收报告，本年度质量目标。	
		产出时效（10）	完成及时性（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进度控制日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指标分值=完成及时率*指标满分值10分，指标得分不得超过10分。	8.00	项目实施方案，本年度预算绩效时限，资金支出财务资料，本年度时效目标。	
		产出成本（5）	成本节约率（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项目总投资未超过预算批复金额得5分，超预算金额不得分。	5.00	本年度预算批复文件，资金到位财务资料，项目合同及决算资料，本年度成本目标。	
效益	35	项目效益（35）	社会效益（10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社会效益显著10分，较好9分，一般8分，否则不得分。	9.00	现场调查。	
			经济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经济效益显著5分，较好4分，一般3分，否则不得分。	4.00	现场调查。	
			生态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显著5分，较好4分，一般3分，否则不得分。	4.00	现场调查。	
			可持续影响（5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可持续影响显著5分，较好4分，一般3分，否则不得分。	4.00	现场调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指标分值=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满分值10分，指标得分不超过10分。	9.00	现场调查。	
总计	100					90.00		